

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进一步完善和规范公司运作。现将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管理层紧密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贯彻执行董事会的战略部署。但是受当前全球经济环境严峻，经济关系导致的贸易战、地缘政治冲突等，产生的负面影响致使经济增长乏力，企稳回升的步伐受阻，对公司业务产生了不利的影响。公司 2024 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 257,360.7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6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116.2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了 19.44%。

二、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24 年，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能，为董事会提供更多的决策依据，提高董事会的决策效率，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的经营、决策、重大事项等方面的监督作用，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1、本年度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通过议案
第四届 董事会 第十四 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22 日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于本次董事会后择期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 董事会 第十五 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18 日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额度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 董事会 第十六 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5 日	《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第四届 董事会 第十七 次会议	2024 年 7 月 25 日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第四届 董事会 第十八 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6 日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四届 董事会 第十九 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7 日	《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第四届 董事会 第二十 次会议	2024 年 9 月 20 日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四届 董事会 第二十 一次会 议	2024 年 10 月 15 日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 董事会 第二十 二次会 议	2024 年 10 月 23 日	《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第五届 董事会 第一次 会议	2024 年 10 月 31 日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本年度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1 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及授权，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

3、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1）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履行职责情况

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是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决议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对董事会负责，其主要职责是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内部控制、财务信息和内部审计等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价等。第四届审计委员会中林希胜、胡学龙为独立董事，其中林希胜为会计专业人士；第五届审计委员会中胡学龙、王荔红为独立董事，其中王荔红为会计专业人士。本公司审计委员会的设立，为强化董事会决策作用，确保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有效监督，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本报告期内，第四届审计委员会共计召开 4 次会议，第五届审计委员会共计召开 1 次，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等方面的议案及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工作计划和报告进行了审议。

（2）战略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战略委员会是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决议设立的董事会专门工作机构，对董事会负责，主要职责是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在其职责权限范围内协助董事会开展相关工作。公司战略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自身发展状况，对公司 2024 年经营计划进行审议并提出建议。

（3）提名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提名委员会是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决议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对董事会负责，其主要职责是对公司董事和经理人员的选拔标准和程序搜寻人选，进行选择并提出建议。报告期内，公司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 3 次，对提名委员会 2024 年度以及第五届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环节选举的相关工作进行了审议，各位委员对上述议案均无异议。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履行职责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决议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对董事

会负责，其主要职责是审议并监督执行具有有效激励与约束作用的薪酬制度和绩效考核制度，就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度、绩效考核制度以及激励方案向董事会建议，并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和行为进行评估。报告期内召开 1 次会议，研究董事与管理层的考核标准，考评其是否达到既定业绩、职能目标，进行年度及发展考核。

4、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客观地发表自己的看法及观点，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现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的联系，及时获悉公司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的判断。在报告期内召开 4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并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切实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的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没有提出异议。

三、2025 年度经营计划

1、持续推进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增强公司资本实力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项目正在持续推进，目前已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文，公司将在未来 12 个月内完成后续工作。公司拟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将有助于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流动资金需求，在拓展业务、增强创新能力、提升生产效率和管理效率等多个方面夯实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从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有利于公司把握发展机遇，实现持续快速发展，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该事项。

2、持续丰富产品线 and 客户资源，并积极布局新产业领域

公司对于半导体分销业务将紧跟技术发展方向和前沿技术动态，进一步拓展和丰富产品线资源，在手机、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及物联网等下游应用领域深化业务布局，加大在汽车电子和安防监控等业务市场领域的推广。公司将密切把握市场变化，积极拓展新产业领域，充分挖掘客户潜在需求，优化产品方案，不断

增加互补性强、协同性高的产品线，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在立足丰富的客户资源基础上，持续加强与客户的深度合作，增强客户粘性，进一步完善市场营销网络，积极拓展和培育潜在优质客户，与上下游形成密切的战略合作，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促进公司稳健发展。

对于商业照明业务，公司将围绕智能化、绿色化、高端化的发展方向，利用物联网技术、5G 通讯技术、电力载波通讯技术，以及节能控制等技术来实现对照明设备的智能化控制，探索智能照明、万物互联的新时代。公司将紧跟电光源的技术发展方向，结合客户照明需求，优化客户体验，为客户提供优质的商业照明整体解决方案和服务，不断增加产品的附加值。在市场拓展方面，公司也将会加大出口外销业务，寻找更多的市场和业务机会，不断挖掘新的利润增长点。

3、稳步推进销售体系改革，加强市场开拓力度

公司将稳步推进销售体系改革，优化销售团队建设，建立优胜劣汰的市场竞争机制，完善营销人员的激励方案。公司通过进一步加强市场销售团队建设，提高团队的专业性，更好的服务客户群体。除依托优质的产品外，公司也将以优质的售前、售后服务加强客户黏性，实现与客户共同成长。此外，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市场开拓力度，依托公司已取得的良好口碑，拓展新市场、新领域，进一步提高市场份额，提升公司的产能利用率，夯实公司发展基石，实现企业效益增加。

4、持续增加研发投入，同步提升技术分销能力

公司代理的产品源自国内外知名 IC 设计与制造商，具备高科技属性。通过与原厂的紧密合作，公司将及时获取并吸收新产品与新技术，掌握行业前沿技术动态，洞悉全球 IC 产业发展趋势。同时公司将加大自主研发力度，通过引进、培训等方式提升技术人员专业能力，围绕代理产品的技术优势和客户需求，加强与上下游的技术交流与合作，开展半导体应用方案研发、定制化设计等工作，不断提升技术分销能力，增强分销业务的核心竞争力。

5、适时推进公司产业投资、并购和融合

公司将充分利用现有产品、技术、客户及服务等优势资源，重点关注半导体设计、加工领域。通过新设、并购等资本化运作及规模扩张方式，整合分销行业上下游资源及相关业务领域，发挥上市公司平台与专业优势，探寻行业内外可持续发展的新机遇。通过投资、合资、收购与兼并等多种方式，实现外延式扩展与

多元化发展战略，提升企业规模与竞争实力，推动公司快速发展。

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